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国投智能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轩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宁湘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使用完毕）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下滑，保荐人履行职责提请公司关注导致业绩下滑的因素，关注行业政

项目	工作内容
	策及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趋势，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公司运营情况，并进一步防范潜在风险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7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0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近期上市公司再融资情况、投资并购规则和监管要点、董监高减持相关规定、内部控制和规范运作等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	(1) 了解核查公司业绩情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p>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1.28 亿元，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2.67 亿元，公司经营业绩呈现亏损。</p> <p>主要原因系：（1）公司所属的网络空间安全、大数据智能化等行业赛道中，参与厂商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导致公司部分业务毛利率降低；</p> <p>（2）公司下游客户预算变动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如政府及客户节奏放缓，原有业务商机订单延后、已建项目延迟验收、付款时间延后等；</p> <p>（3）由于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等，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定计划、预算审批，下半年实施和验收。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在上、下半年具有不均衡的特点，业务主要集中在下半年</p>	<p>况及其变动的的原因，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变动情况进行对比分析；</p> <p>（2）提请公司关注导致业绩下滑的因素，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公司运营情况，并进一步防范潜在风险；</p> <p>（3）提请公司持续关注财务状况变化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p>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是	不适用

四、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保荐人核查了公司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经核查，影响公司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五、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	报告期内本保荐人未因该项目被中国证监

报告事项	说明
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报告期内国投智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关于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轩
孙 轩

张宁湘
张宁湘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4年 8月 26日

